

安拉的独一性



关于存在起源的错误论证

欧洲中世纪时期关于宇宙性质与存在的观念，是以天主教教会的权威认识为支撑基础。教会凭着一部已被多次篡改的天启经典(Divine Revelation, 即《圣经》)，认为现代科学是对教会权威的一种威胁，因此带着极大的敌意看待它。由此导致“科学——宗教”之间的裂缝日益加深，以至于到最后二者势不两立、无法调和：宗教被贬斥为盲目的信仰和安慰心灵的仪式，被视为与科学南辕北辙。从此，科学不再需要听从“天启”权威。而达尔文式的有关进化的论述则更支持、推广了“万物是自生自源、自给自立”的思想——这是一个自圆其说的过程，所依据的是一些诸如“人类终会获得全部认知”的法则，因此它才有某种程度的可操纵性。

然而，并非所有的科学家都认为“自然原因”或所谓的“自然法则”能够解释所有的现象。在讨论这个话题之前，我们应该指出，所有先知——不分地点和时间——对于存在的起源与维系、以及所有其它关于生命与存在的重大问题，看法都是一致的。然而当为数众多的科学家都认同众先知的看法时，偏爱自然主义与唯物论的科学家与哲学家却各自提出迥异的解释。有些将创造与永恒、以及生命与意识归因于物质；有些则认为自然是永恒不绝、自我存在的，而且每样事物都能用“自然原因与自然法则”加以解释；还有一些人无法解释生命的起源，于是退而求助于诸如“偶然与必然”这样的说辞。

接下来要讨论的是：如果不承认真主的存在与归一性，就不可能解释存在。

自然、自然法则、及导因

自然法则徒有其名，实际上并不存在。它们只是用以解释具体事件的一种假设，指喻从事件或现象的发展变化、及其相互关系中推理想象出来的力量。万有引力定律、生命有机体的繁殖与生长规律、磁场的相吸相斥力等等，我们的外部感官或科学仪器都无法证实它们是真正存在的实体。例如万有引力定律，无论它有多大的真实性，我们都难以宣称这个真实的（该规律运作于其中的）宇宙肯定是因为它而生成的。且不论那些有智力、有意识的生灵，就说无生命的事物，将其存在归因于这样一个假设，显然也是很难令人信服的。

自然法则和导因，来自我们对宇宙中的事件或现象的观察、推断。可见，它们取决于一些外在因素，并不能自立自存。

宇宙的存在，以及其中的一切事件和现象都是随机的。由此可见，宇宙中并没有什么是必然存在的，因为对于各个事物而言，存在与不存在皆有可能。一颗食物粒子可以造访无数个胚胎里的细胞。任何随机的事情，其存在与否都不可能永恒，因为它是否需要存在，或者只是可能存在，这些都不是由它自己决定的，而是外力决定的。

时空之中的所有随机实体都有一个起源。任何事物若有开始，则必有终结，因此不是永恒的。

自然导因需要彼此互相运作方能产生结果。例如，一颗苹果需要先有苹果花方能存在，一朵花儿需要一根树枝，一根树枝需要一棵树……而一粒种籽也需要土壤、空气及水分才能发芽和生长。每个导因都会有一个结果，除非我们承认存在与导因总数等量的神祇，否则我们就必须去寻求一个因果链以外的单一导因。

仅仅为了一个单一结果的出现，无数个导因就必须以一种协调和可靠的方式合作，这种方式就成为“自然法则”。试想：为了结出一颗苹果，需要空气、土壤、阳光、水分、地轴二十三度的倾斜角、以及所有适宜种子萌芽、生长的复杂法则等等要素通力合作。但这么多无听觉、无视觉、无知识、无意识的导因和法则，难道真的可能自发形成一个活跃生动的有机体吗？你真的能够相信——是它们构成了所有活生生的、有知觉意识、聪明才智、足堪承担重大责任、能够回答关于意图与行为等问题的人类吗？

参天大树藏身于渺小的种籽。人类，这个最为复杂难解的造化，是由一个用显微镜才能看得见的受精卵生长发育而成。在这里，导因与结果之间是否存在一种适当的关系或一种可以接受的、合乎比例的状态？难道极其微小简易、无知识无生命的导因，可以造就非常强大有力、复杂费解、聪明能干、精力旺盛、充满生气的结果吗？

一切自然现象与过程都有其对立的两面，如北与南、正与负、热与冷、美与丑、日与夜、吸力与斥力、冻结与融化、蒸发与凝结等等。一个有对立面、或者必须

依赖对立面才能够存在和被认识的事物，绝不可能是一个创造者或开端者。

即使必要的导因一应俱全，也不见得结果会必然发生。反之，有时候，当某件事物事实上已经发生或产生时，它本身却可能不具备任何我们所认识或理解的导因。同样道理，相同的导因不见得会促成相同的结果。正因为如此，有些科学家拒绝将因果关系作为解释事物与事件的方法。

在所有导因之中，人类是最具才华与卓越出众的，我们被赋予了思维能力、自觉意识和意志力，以及其它许多才能禀赋、内部外部的感觉、情绪和感官知觉……然而，我们却是如此地脆弱无助，以至于连一个微生物都可能对我们造成极大的伤害。倘若我们连对自己的存在都无力决定，也无法控制自己身体的运作，那么其它导因又如何能够拥有创造力呢？

唯物论者以为事件之间的连结即代表因果关系。假如有两个事件共存，他们就以为是一个致使另一个发生。为了拒绝承认造物主，他们提出类似“是水让植物生长”的主张。他们从不质疑水是怎么知道该做些什么、又是怎么做到的、以及要有什么样的质量特性才可以使植物生长？

水拥有栽种、培育植物的知识与力量吗？它知道构成植物的法则与特性吗？假如我们将一株植物的成长归因于法则或自然，那么它们真得知道如何产生植物吗？在生命的创造过程中，即使完成一件最微不足道的事情，也必然需要某种或某种程度的知识、意志及大权。因此，要创造这个错综复杂、奇玄奥妙、令人赞叹、而我们至今知之甚微的宇宙，难道不需要一个涵纳一切知识、拥有独立意志、执掌绝对大权的创造者吗？

细想一朵花。它的美丽从何而来？又是谁设计了它与我们的嗅觉、视觉以及鉴赏力之间的关系呢？难道这些都是没有意识、知识和听觉的种籽、土壤或日光的所为吗？它们连创造一朵花的知识、大权和意志都没有，更遑论造就花朵的美丽。至于我们人类——这颗地球上唯一拥有意识与知识的生命，又能够制造得出一朵鲜活的花朵吗？一朵花只有在整个宇宙都存在的前提下才有可能存在。因此，一朵花的制造者，必然能够制造出宇宙。换言之，它的创造者必须拥有绝对的大权、知识和意志。而这些全都是真主独有的属性。

物质与几率

有观点认为自然法则和导因是自生自存、自给自立、甚至就某种意义而言是永恒的，我们反对这种论调；同样，对于那些将创造力归因于几率与物质的见解，我们也不赞同。

不论根据古典的还是现代物理学原则，物质显然都是善变且易受外界影响的，所以它绝不可能是永恒或有初始能力的。况且，物质既聋又瞎、既无生命又无知识、既无大权又无意识，它又怎能是生命与知识、大权与意识的起源呢？一件事物不可能给予其它事物自己所不具有的东西。

因为有充足的证据可以证明宇宙中的一切安排、组织与和谐皆有其目的，所以把几率或巧合当作它的导因显然是不合理的。例如，人类的身体包含了六十兆细胞，而一个单独的细胞大约包含了一百万个蛋白质。一个蛋白质偶然出现的可能性微乎其微。所以如果没有一个意欲它存在的创造者，一个单独的蛋白质是不可能出现的。那么到底是谁拥有一份绝对而无所不包的知识，并预先安排它与其它蛋白质、与细胞、与身体所有部分的关系，而且又恰到好处地将它安排在它应该出现的位置呢？

下列简单的科学实验将帮助我们了解这个颇富意义的论点：

欧维贝克(Overbeck)和他在休斯敦贝勒医学院(Baylor College of Medicine)的同事们，正试图通过将白化症老鼠转变为有色老鼠来实验一些基因治疗技术。研究人员向一只白化症老鼠的单细胞胚胎注射制造黑色素所必须的基因。然后他们繁殖那只老鼠的后代，那后代之中有一半老鼠的每对染色体中都会有一组染色体携带有那个基因。而古典的门德尔遗传学告诉他们，大约会有四分之一的孙代，其两组染色体上都会携带那个基因——按遗传学的专门术语来说，就是“同型合子”(homozygous)，因此它们应该是有色的。

但结果却是：老鼠中没有一只真正获取到色素。欧维贝克说：“我们所注意到的第一件事情，就是在那批孙代出生后的一周内，大约就有百分之二十五死掉。”原因是：

他的小组向白化症老鼠的胚胎注射“黑素相关基因”(melanin-related gene)，等于是将“黑素相关基因”插进毫不相干的基因里去。而基因中陌生的DNA便会破坏那个基因的讯息被读取的能力。老鼠的基因也是如此，似乎那基因为蛋白质编写的所有密码都会变成徒劳无功，而不论蛋白质有什么样的功能也都会消解，至于胃、心脏、肝脏及脾脏，则都卷曲缠绕于错误的位置。又由于某种未知的原由，肾脏与胰脏也受到了损害——而这种致命的损伤显然就是杀死老鼠的凶手。

欧维贝克和他的同僚早已在一组特别的老鼠染色体上找到这个基因，目前正尝试去确定它的结构。这个基因的结构将会告诉他们一些该基因所编码的蛋白质的结构、蛋白质的运作方式、以及当基因开始被“表现”(expressed)或启动时蛋白质是在何时、何处被制造出来的。“基因在任何地方都会被表现出来吗？抑或只是在胚胎的左边或右边呢？”欧维贝克百思不解：“还有，它会在什么时候被表现出来呢？”

这些问题已超出欧维贝克基因转换实验的范畴。他指出：“我们认为至少有十万个基因。所以理论上，这个意外事件的几率是十万分之一。”

为了要让这个实验成功，必须要经过上千次实验、牺牲上千只老鼠的生命。然而，大自然却毋需任何实验，也从不犯错。任何一粒种子被置于土壤里，就会发芽成长，除非有其它外力阻止它这么做。同样地，一个子宫里的胚胎也会发育成一个活生生、有意识、具备智力与精神的生命。

人类的身体是“均匀对称与不均匀对称”的奇迹。科学家能够知道它是如何在子宫里发育成长的，但他们所不能演算出来的是，构成胚胎的分子要如何区别左与右、如何决定特定器官的位置、如何将它们自己安插在恰到好处的地方、以及如何了解细胞与器官之间极端复杂的关系与需求。而这一过程极其复杂。倘若一个右眼瞳孔所需要的粒子长在耳朵里，那么整个胚胎可能就会受到损害，甚至死亡。

另外，一切有生命的存在，都是由来自土壤、空气和水的相同元素所组成。它们身体的组成与器官也很类似。然而它们的相貌特征、外观容颜、品格个性、思想意欲以及企图野心等方面，却几乎都是独一无二的。这份独特无偶是如此地确实可靠，因此我们仅由指纹便能肯定地分辨出一个人。

我们该如何解释这些现象与事实呢？有两种选择：一是相信每个粒子都几乎掌握了无穷的知识、意志与大权；二是承认有一位拥有无穷知识、意志和大权的独一者创造并管理了每一个粒子。无论我们如何费力地去穷根究底、逐本溯源，极力试图将答案归因于因果和遗传，但这两个选择仍然是无法回避、必须面对的。

纵使宇宙的存在可以归因于真主之外的原因（如所谓的演化、因果关系、大自然、物质、或是偶然与必然），我们仍不能否认一个事实：即每样事物都会通过存活与死亡，展现出包含一切的知识、绝对的大权和决断力。就像我们在欧维贝克的实验里所看到的，一个错位或受误导的基因就可能毁灭生命。大到星系小到原子，宇宙万物环环相扣、紧密相连的关系是一个事实，但凡有新实体加入其中，它必然能够进入自己专属的位置，并发挥自己独一无二的功能。

同类生化成分的粒子凭借它们相互间精密的转化调节，竟能产生截然不同的实体和生命。对于那个囊括一切知识、掌握绝对大权与意志、并能无拘无束运作的存在，还有比宇宙万物万象的产生、运行更好的论证吗？倘若这所有解释都立足于“总括一切知识、绝对大权与意志的执掌”之上，那么以“遗传或巧合”来解释难道可以令人信服吗？

每件事物都是根据其导因的某套程序、计划或过程而发生的，但我们不应被这个表象所误导，因为这类表象其实只是一道帷幕，遮挡于宇宙及不断变幻的事物之前。自然法则也许可以用这个导因的过程推论出来，但它们并没有真实的存在。除非我们刻意要将造物主的作用归因于自然（或是物质、偶然与必然），否则我们必须承认大自然在本质上和实际上，只不过是一套印刷工艺而非印刷者；是一款设计而非设计师；是一位被动的接受者而非作用者；是一道命令而非发号施令者；是名义上的法则的集成而非大权的拥有者。

为了更加理解为什么“自然法则”不能在万物的存在中占有一席之地，让我们通过观察一些平凡无奇的事实，来分析创造的目的、和谐及相互关系。而莫理森的论点再一次吸引了我们的注意力：

众所周知，地球的体积现在已被限制为一个恒定常数；它的质量也已确定；它在环绕太阳运行的轨道里的速率极为固定；它以地轴为中心的自转也极其确定和精

准，哪怕一个世纪里只有一秒钟的差异，那也会颠覆整个天文学的计算。试想，一旦地球的体积略有增大或减小，一旦它的速率稍有不同，它与太阳的距离就会更远或更近，而这种条件的改变将会给包括人类在内所有物种的生命带来极大的冲击。

首先，地球以地轴为中心自转一圈的周期为二十四小时，时速约为一千英里。假设它是以一百英里的时速转动，那我们白天与黑夜的长度将会是现在的十倍。届时，夏季的炽热烈日将在每个漫长的白昼里烧尽我们的植物，反之，每株苗芽会在漫漫长夜之中冰封冻结。其次，太阳——这所有生命的温度源泉，其表面温度约为华氏一万二千度。它与地球的距离是那么恰到好处，以至于这“永恒之火”刚好足够温暖我们，而且不会太过强烈。倘若地球上每年的平均温度变化达到五十度，那所有植物都将灭亡。至于人类，则不是被炙热烤死，就是被严寒冻死。再次，地球以每秒十八英里的速度绕着太阳公转。假如公转的速度是每秒六英里或四十英里，那我们便会距离太阳过近或过远，这无疑会以致威胁到我们生命形式的存在。

因为地球以二十三度锐角倾斜，我们才会有四季轮回。假使它没有倾斜，极地就会永远昏暗无光。而来自于海洋的水气会分别往南北移动，在冰冻的大陆上集结，从而有可能形成赤道与冰带之间的连绵荒漠。

月球距地球有二十四万英里远，因此它以每天两次的潮汐向我们温柔地提示它的存在。潮汐在某些地方会引起海浪翻卷并腾冲五十英尺之高，连地壳每天都会因月球的引力而两次向外弯曲数英寸。倘若月亮与地球的距离只有五万英里，那么潮汐引起的滔天巨浪将会是多么惊人！届时，所有大陆的低地每天都会两次被惊涛骇浪所淹没，山岳也会很快地被侵蚀殆尽。倘若如此，今天就不会有足够的陆地可以自深处浮出水面而存在了。地球也会因混乱而崩裂，而空气中的气旋还会带来飓风的生成。

倘若地壳比现在厚十英尺，那就会没有氧气，没有氧气动物就不可能生存。倘若海洋比现在更深几英尺，那么二氧化碳和氧将全被吸收，如此地表上的植物也就无法生存了。另外，假设大气层比现在更稀薄，那么如今每天在大气层中被焚烧殆尽的数以百万计的陨石，将直接撞击地球的表面。

氧气通常占大气的百分之二十一。整个大气压在地球表面的压力大约是每平方英尺十五磅。存在于大气中的氧，是这个压力的一部分，每平方英尺大约有三磅。至于其它剩余的氧气，则都被以化合物的形式锁在地壳里，并构成了世界上百分之八十的水体。氧气是所有陆地动物赖以存活的气体，而要在大气以外的地方得到这个气体，则是十分困难的。

这就产生了一个问题：氧——这个极端活泼的化学元素，是如何为了所有生物的需求而逃脱被化合的命运、以精确无误的比例存留在大气之中呢？如果不是这样，假设氧在大气中的比例是百分之五十或者更多，那么世界上的所有可燃物都将变得极为易燃。如此，一旦雷电击中树木，就会酿成森林大火，甚至还会爆炸。倘若自由氧（这个地球的好几百万物质中的一部分）全部被吸收，那么所有动物

的生命就会戛然而止。

当一个人呼吸时，他吸入的氧气就会被血液利用并通过循环扩散分配到全身。这些氧气会分布在每一个细胞里，以一种相对较低的温度，极为缓慢地燃烧着食物，同时产生出二氧化碳和水气。因此当我们平时说一个人的叹息像火炉一样时，这种描述的确已触及到真实的情形。二氧化碳会遁入他的肺脏，除了极少量的部分，它是不会被呼吸到的。而他的肺脏会积极运作，然后在下一次呼吸时把二氧化碳抛回空气中。所有动物的生命都以这样的方式吸入氧气、呼出二氧化碳。氧气是生命更进一步的基本要素，因为它会通过血液在身体内部与其它元素相互作用。假若没有它，生命过程将会停止。

另一方面，众所周知，所有植物的生命都会倚赖大气中存量极少的二氧化碳，这就是植物的呼吸（即光合作用）。让我们以尽可能简明扼要的方式来表达这个复杂的光合作用：叶子就是树木的肺，当它们沐浴在阳光下时，就会获得将二氧化碳这个“顽固分子”分解成碳与氧的力量。换句话说，氧会被发散出去，而碳则被保留下来，与植物通过根部摄取的水中的氢结合。经由神秘玄奥的化学作用，“大自然”利用这些元素制作出糖、纤维素、以及无数其它的化学元素，直至形成花卉与果实。试想这些花卉与果实，它们因所属植物或树木的种类不同而在气味、颜色和形状上有着天壤之别。这些无穷尽的变异和差别来自何方？难道我们可以把它们归因于细微渺小的种籽、或任何盲目无知、缺乏意识的东西吗？植物自己“喂养”自己，而它们奉献出来的却早已足够喂养地球上的每一只动物。而植物同时还释放出供我们呼吸的氧气，倘若没有氧气，所有生命都将在五分钟之内结束。因此，所有植物、森林、草地、甚至每一片苔藓……全部植物的生命都主要从碳与水中建立它们的结构。动物呼出二氧化碳，而植物发散氧气。倘若这种交互作用一旦停止，那么很可能动物会把大气中所有的氧气吸尽，植物也会把所有的二氧化碳用完，届时平衡将会彻底颠覆。动植物中有一方会先行消亡，而另一方也死期不远了。

尽管我们不需要吸入氢气，但生命对氢的需要也是必须的。若无氢，水将无法存在。而动物与植物的身体里面，水的含量却是惊人的，而且是构成生命的必要元素。氧、氢、二氧化碳和碳在它们彼此不同的相互关系里，分别都是主要的生物元素。它们正是支撑生命的基本成分。

人类和动物的消化系统是世界上最优秀、最伟大的化学工厂，不管我们倾倒什么物质进去，它都会依靠被我们认为是“自动的”消化过程，来维持我们的存活。当这些食物被分解并被再次调制后，它们会被不断地输送到为数比地球总人口还要多的细胞里。这种针对每一个具体细胞的输送持续不停，它准确地将物质供应给那些可以转化为骨骼、指甲、肌肉、毛发、眼睛、牙齿等特定的细胞，只有这些物质才会被适合的细胞占取并采用。实际上，这是一座所生产物质可以超过任何人类天才之筹划的化学工厂，这里有一套比现今世界任何所知的传送和配给方式更为先进的系统，所有生命在这里都受到完美秩序的引导。例如，我们自出生到五十岁，这座工厂都没有犯过严重的错误。尽管它处理的物质可能是由超过一百万种的分子所组成，而且其中还有许多可能致命的成分。当配给的管道在经年累月的使用开始变得迟钝缓慢时，我们会渐渐衰弱，最终迈入晚年。

当合适的食物被各个细胞吸收时，它仍然只是合适的食物。此时在每个细胞里会开始一种氧化过程，这也正是身体具有热度的原因。没有燃烧，就不可能有氧化作用。火必须被点燃，因此（被加于我们人体的）微小的化合作用会点燃各个细胞里食物中的氧、氢及碳，从而制造出必要的热量。而且如同任何燃烧的结果一样，这个过程也会产生水分和二氧化碳。二氧化碳将被血液带至肺脏，那里正是使你吸入生命气息的地方。一个人在一天之中会产生大约两磅的二氧化碳，再经过精巧的过程排放到体外。此外，每只动物都会消化食物，其中必定具有它所特别需要的化学元素。例如，在每个物种里，就连血液中最细微的化学组成成分，也都是大异其趣。可见每个事物都有其特殊的产生系统和形成过程。

倘若这个系统遭到微生物感染，它会动员一支作战军队与之进行持久的对抗，而且经常能够成功征服入侵者，将整个身体从溃败中挽救回来。如果生命是空洞无识的，那就不可能会有如此令人惊奇的统筹运作发生。然而，事实上这一切全都在完美的秩序中进行着，这种秩序绝非几率所能解释的。

难道这一切还不足以指出一个彻知我们（所有的需求、环境以及身体机制）的、一个全知者和“为所欲为者”的存在吗？用莫理森的话来说：“从支配宇宙的法则到支持我们生命的原子结合，所有事物的存在皆有目的。原子和分子在活生生的生物里进行奇妙的事，并建立令人叹服的机制。除非它们是有目的地被置于运作之中，否则这样的机制实在毫无意义。因此，的确存在着一种指导性的‘智慧’(Interlligence)，这是科学所无法解释的，更不能断然称之为物质。”

真主为何创造自然法则和导因

在后世——那个“大权”的境域里，真主将会直接执行他的“意志”。因为那里不需要“导因”，每件事物都将于转瞬间发生。但在今世这个真主智慧(Wisdom)的领地里，真主至睿的美名因为某些原因，要求真主的大权在导因与法则的帷幕后运作。这些原因包括：

在今世，对立的两极是混杂在一起的：真实与虚伪、真理与谎言、光明与黑暗、善良与邪恶等都是混杂难辨。既然我们的人性倾向于善恶兼具，我们就得接受考验，以检验我们是否会将自由意志其它能力运用于真与善的道路。真主的智慧要求以导因和法则去隐藏真主大权的运作。如果真主意欲，他可以用一种我们看得到方法，以他的“手”调控众行星，或者他可以派遣我们看得见的天使管理众星。假若是这样，我们也就无需探讨这些法则与导因了。实际上，他可以直接向每个个体昭告和传达他的诫命(Commandment)，而不用派遣众先知。他也可以用天空中的星辰来书写他的美名，使我们相信他的存在与唯一性。但如此一来，今世就不再是一座试炼场。正是通过这种考验，自阿丹与哈娃以来，善与恶才会穿越今世而流入后世，并填满“天园”(Paradise)与“火狱”(Hell)这两潭巨池。

就像镜子的两面，存在也有两个面向或维度：一个是显而易见、相互对立且（在

大多数情况下)不完美的物质界域;另一个是光明透彻、纯洁完美的精神界域。在物质的向度里,往往会有我们所不喜欢的事件与现象。那些不能洞察隐匿在一切事物背后的真主智慧的人,也许会因为这类事件和现象指责真主。为此,真主以自然法则与导因遮蔽了他的行为。例如,真主会在他的命令和死亡之间安插疾病与天灾(伴随其它的动力或导因),因此我们不应该为我们自己或他人的死亡而非议真主或他的“死亡天使”(Angel of Death,即阿兹拉伊勒大天使 Archangel Azra'il)。

由于这个世界本质上的不完美,我们经历了许多耗损与缺陷。然而就绝对向度而言,每个事件与现象的本身及其后果,都是善与美的。真主的所做所为以及他所颁布的任何命令,都是善、美及公正的。不义、丑陋及邪恶都只是表面的,且是由人类的错误与滥用所引起。例如,一个法庭或许会有失公正而作出不利于我们的判决,但我们必须知道,真主的前定之所以容许这样的事发生,必然是因为我们曾经犯下潜藏的罪过。任何降临于我们的厄运,往往都是因为我们曾经的错失与恶行所致。然而,那些无法领会隐匿于事件与现象背后的真主智慧的人,很可能将丑陋、邪恶、瑕疵、缺陷直接归咎于真主,纵使他是完美无缺的。

因此,为了防止这样的错误,他的荣耀(Glory)与伟大(Grandeur)要求自然导因和法则遮蔽他的行为。此外,对他的独一性的信仰,也要求人们不得将任何创造的力量归诸那些导因和法则。

假设全能真主直接在这个世界采取行动,我们就不可能发展出科学、无从知道何谓快乐、无法免于恐惧与焦虑。多亏真主将他的行为隐藏在自然导因与法则的背后,我们才能得以观察和研究现象里的规律模式。否则,每个事件都会成为奇迹。正因为事件与现象的固定流动与变迁,才使我们得以理解,并唤起我们一探究里和进行深思的渴望,这是从事科学的首要因素。同样,我们也才能在一定程度上计划和处理我们的事务。倘若我们不能确定明天太阳是否会升起,那我们的生活该会如何呢?

大凡像美丽与完美这类属性的拥有者,都渴望认识这些属性并使它们为人所识。真主拥有绝对的美丽与完美,并且独立于所有事物之外,无所需求。他怀有神圣超凡的爱、以及一份彰显自身美丽与完美的神圣意愿。如果他直接彰显他的美名和属性,我们将无法承受。所以他在导因和法则的背后彰显它们,并使之限制在一定的时空范围内,如此我们才能建立和它们的关系,然后觉察它们并深思其中的意涵。而真主会循序渐进地彰显他的美名与属性,这也是我们对它们产生疑惑与好奇的原因。

最后,笔者必须强调,真主通过自然法则和导因来行动的不仅局限于此,以上只是其中四点而已。